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881.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41%。

二、公司财务状况

1、2018 年度，公司重要财务数据如下：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821,375,225.70 | 572,769,195.52 | 785,209,716.48 | 535,191,961.30 |
| 其他业务 | 13,513,322.65 | 8,753,804.82 | 11,190,486.14 | 6,047,235.81 |
| 合计 | 834,888,548.35 | 581,523,000.34 | 796,400,202.62 | 541,239,197.11 |

2、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2018 年，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勤勉尽责，合规、高效地开展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审议了 48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表：

| | |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 议 | 2018 年 4 月 24 日 |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7 年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7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2017 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5、《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
|-----------------|-----------------------|--|

| | |
|--|---|
| | <p>8、《关于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p> <p>11、《关于续聘 2018 年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金融产品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改扩建项目的议案》</p> <p>16、《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17、《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p> <p>1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0、《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p> <p>24、《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规则（草案）>的议案》</p> <p>25、《关于修订<董秘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p> <p>2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的议案》</p> <p>2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8、《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p> <p>29、《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p> <p>30、《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p> <p>31、《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p> <p>32、《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p> <p>33、《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草案）>的议案》</p> <p>34、《关于修订<风险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
|--|---|

| | | |
|---------------------|------------------------|---|
| | | <p>35、《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的议案》</p> <p>36、《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7、《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38、《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p> <p>39、《关于修订<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 会第六次会 议 | 2018 年 8 月 29 日 | <p>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5、《关于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6、《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 会第七次会 议 | 2018 年 10 月 11 日 | <p>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及取消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 会第八次会 议 | 2018 年 10 月 30 日 | <p>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关于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 会第九次会 议 | 2018 年 11 月 13 日 | <p>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

以上是对 2018 年度董事会报告期内相关工作的总结及公司相关情况的陈述，2019 年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的授权下审慎决策、勤勉工作，力争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大利益的回报。

四、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

2018 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